

荷蘭撲滅假性狂犬病之成功經驗

荷蘭自 1993 年開始執行撲滅假性狂犬病(Pseudorabies, PR)的計畫，1993 當年約有 70%的母豬場係 PR 陽性場，經過 5 年的密集免疫後，1998 年第一季的母豬場 PR 陽性率只剩下約 1%，本文簡述荷蘭撲滅 PR 的方法與經過如后：

- 1.自 1993 年開始強制執行全國豬群的免疫工作，種公母豬每年免疫 3 次，更新種豬在第一次配種前要完成 3 次免疫，肉豬則在 16 週齡以前完成一劑免疫。

- 2.自 1994 年開始將 PR 列為必須通報的疾病，但自 1994 年起至今從未發生過 PR 臨床病例。

- 3.限制只准使用 gE 基因缺損的 PR 疫苗，其效力與佐劑等必須符合國家標準。

- 4.自 1996 年開始每年都自全國豬場中隨機採血檢測 PR gE 抗體，每年約檢測 50-60 萬個血清樣本。

- 5.自 1994 年開始同時監測荷蘭境內野豬之 PR 感染情形，早期每年約檢測 100-150 隻野豬血清，近年則每年採集約 300 隻野豬血清送檢，依據監測結果，野豬並不是 PR 病毒的主要宿主。

- 6.自 1998 年開始實施強制性之全國豬場 PR 清淨認證措施，至目前為止，全國 10,800 戶養豬場中僅剩 30 戶尚未取得 PR 清淨證書。

市場上現有的商業化 PR 疫苗早經證實可以有效的減少甚至防止 PR 病毒的感染及傳播，荷蘭只在 1996-1997 年間發生過 10 戶養豬場之母豬呈現無症狀感染野毒的情況。經過疫情調查分析，發現可能是使用了不合標準的疫苗、未注意免疫適期，或自鄰近地區大量引進豬隻未經適當隔離檢疫所致。荷蘭經驗中另有一點值得關注的是，鑑於數年前爆發豬瘟，因為採行不用疫苗的撲殺清場為主要的撲滅措施，共撲殺 1,100 萬餘頭豬才撲滅疫情，引發荷蘭民眾極大的人道與動物保護爭議。有鑑於此，荷蘭的養豬業者已與政府達成協議，萬一未來不幸再度爆發 PR，對於發病場之處理避免以全場撲殺為手段，將採免疫為主要手段進行控制與撲滅。

(楊平政 摘譯/鄭益謙審 18th IPVS Congress, p.375, 2004)